【字体:小|大】【加入收藏】【打印此文】【教师列表】【关闭窗口】

## 裴丽萍

姓名	表丽萍
出 生	1964. 9
职称	教授
简 介	教授,博士生导师,民法方向学科带头人。曾任华中科技大学法学院副院长(2007-2012)。 北京大学法学学士,中南政法学院民商法硕士,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博士。中国法学会民法专业委员会理事,湖北省法学会民法专业委员会副主席,兼任湖北省总工会法律顾问。2004年7月到2005年7月获国家留学基金资助,赴澳大利亚西澳大利亚大学和昆士兰科技大学法学院访问研究。
主要研究方向	主要是民法学、财产法学。
科研成果	1、《绿色民法典草案》(参编),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; 2、《合同法学》(参编),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; 3、《合同法法理与适用重述》(主编),中国检察出版社1999年版; 4、《论个人征信过程中的问题及其法律调整》,《华中科技大学学报》(社科版)2003年第5期; 5、《论水资源国家所有的必要性》,《中国法学》2003年第5期; 6、《邮政合同的立法思考》,《华中科技大学学报》(社科版)2002年第4期; 7、《水资源市场配置法律制度研究》,《环境资源法论丛》第1卷,法律出版社2001年版; 8、《水权制度初论》,《中国法学》2001年第2期; 9、《论不安抗辩权与默示预期违约制度的适用》,《江汉论坛》1999年第9期; 10、《论中国电力法基本制度的创新》,《中国法学》1998年第5期; 11、《论债权让与的若干基本问题》,《中国法学》1995年第6期。

文章标题 所有栏目

关键字

搜索

高级搜索

Copyright © 2002-2011 华中大法律网

中国 武汉 洪山区珞喻路1037号 华中科技大学 东四楼 法学院 院办: 86-27-87543247 教务: 87556343 维护: 法学院网络服务中心 鄂ICP备08005731号 我要统计